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

建设地点：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

验收单位：青岛中铁西海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9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	项目 规模	中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青岛中铁西海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 文号及时间	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青黄审农字[2020]第 122 号、2020 年 4 月 28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青岛禾林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青岛北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青岛禾林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十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青岛禾林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青岛建设监理研究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青岛中铁西海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主持召开了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施工、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施工、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项目占地 $10.18\text{hm}^2$ （ $101810\text{m}^2$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68448.52\text{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7262.06\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 $41186.46\text{m}^2$ 。项目共建设停车位1248个，其中地上310个，地下938个。本项目建筑密度为26%，容积率为1.25，绿地率为30%，规划总户数888户，规划人口数量2842人，商住比0.181。

建设内容：6栋17F/1D高层住宅楼、2栋13F/1D高层住宅楼、2栋11F/1D高层住宅楼、1栋16F/1D酒店、11栋5F/1D多层住宅楼、36栋2F低层住宅楼、2F~3F商业网点、1层地下车库和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等。

建设工期：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开工，2020年12月完工，总工期25个月。

工程投资:该项目总投资为 100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 60000 万元。建设资金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本项目由青岛中铁西海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青黄审农字[2020]第 122 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 (三)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青岛禾林水利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渣土防护率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 97%,林草覆盖率 30%。

#### (四) 验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青岛禾林水利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滨海大道南、秀谷路西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根据建设单位自查情况,结合现场核查、质量检验,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主体工程中的工程及植物措施数量齐全,质量合格;水土保持工程和植物措施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能够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工程各项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值和评估目标,起到了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效果。各项措施基

本布设到位，质量合格，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在项目建设中，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编报水土保持方案。该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已依法依规按时交纳。在工程建设期间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积极落实扰动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防治区域的水土保持措施。目前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已发挥作用，大部分区域的植被生长较好，有效保护和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资料整理、归档；
- 2、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提高植被成活率，对重点设施加强巡查和维护。
- 3、对景观绿化区域内生长状态不好的植物加强管护，对成活率不高的区域及时进行补植，做好现有绿化措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 4、定期检查排水设施，加强检查和整修，保证主体工程的安全运行。